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1N0024513232026603

采购单位（甲方）：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办事处

供货商（乙方）：上海品呈实业有限公司

买卖双方根据合同编号为 11N0024513232026603 《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之规定，在上海政府采购网通过直接选定和二次竞价等方式确定合同成交结果，现就合同履行事宜，签订本采购合同。

一、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

金额单位：元

序号	采购编号	货物名称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1226-000186018	联硕电脑（重庆）有限公司台式计算机 DZ500SQ-000001	DZ500SQ-000001	145(台)	4500.00	652500.00
2	-	【配件】统信桌面操作系统 V20（内核版本5.10）	操作系统	145(件)	496.00	71920.00
总价（元）			724420.00			
其中国库资金支付（元）			724420.00			
自筹资金支付（元）			0.00			

注：

合同总价包含商品到达甲方并能正常使用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商品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技术服务费、培训费以及保修费、税费等。

二、合同价款与支付

（一）合同价款为（大写）：柒拾贰万肆仟肆佰贰拾元整，合同价款包括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政府规费、税金等。

（二）合同价款中，724420 元按照下列第一种方式支付；\ 元按照第二种方式支付。

1、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十个工作日内申请国库集中支付。

2、买方在收到货物并经验收合格并签署《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货物交付验收单》后，自行支付。

（三）合同价款直接汇到卖方的开户银行账户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都市路支行

银行账户：31050169560000000342

3、收到货物，卖方完成安装并经买方验收合格，卖方完成政采云平台上传发票、签章履约单后，买方于2026年3月31日前通过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

三、履约期限、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2026年2月27日至2026年3月13日。

履行地点：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鹤庆路258号309室（党政办），联系人施俊，联系电话15900592993。

履行方式：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

四、其他事项

合同名称：关于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办事处采购台式整机的框架协议合同
货物参数配置：

- 关键属性
- 品牌 联硕弘道
 - 型号 DZ500SQ-000001

- 通用属性
- 数量 145台
 -

- 主要参数
- 显卡类型 集成显卡

- 其他参数
- 兆芯ZX-E KX-U6780A/KH-37800D/KX-6640MA/KX-6640
 - CPU A
 - 内存规格 8GB
 - 固态硬盘 256GB
 - 显示屏尺寸 24.5寸
 - 认证型号（与节能认证证书上型号一致）
CQC24701430061
 - 操作系统 统信桌面操作系统V20
(内部版本5.10)
 - 质保期限 履约单双方签章之日起
三年

本合同履行事项及未明确约定事项，使用《上海市政府采购框架协议》，并为其组成部分。

五、合同的生效

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合同双方：

甲方：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街道办事处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鹤庆路258号
电话：64302981
联系人：施俊

乙方：上海品呈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闵行区七莘路50号7幢101室
电话：18701079978
联系人：田伟

2026年02月27日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都市路支行
银行账号：3105016856009701342
2026年02月27日

山东森源

有限公司